

# 3

## 《指南》的應用和 識別及處理懷疑虐兒個案 的校本機制

李建文校長  
天主教慈幼會伍少梅中學

2026.1.15

# 強制舉報虐待兒童機制： 學校準備與實務指南

---

從政策理解到校本執行

# 學校本位保護機制：四大支柱

## 政策

架構與行政準備

## 預防性

及早識別與教育

## 發展性

培訓與演習

## 支援

情緒與個案跟進

# 支柱一與二：政策架構與預防性措施

## 支柱一：政策

- ✓ 更新學校行政手冊
- ✓ 制訂或優化《危機處理手冊/流程》
- ✓ 成立專責工作小組

## 支柱二：預防性

- ✓ 進行家長教育：
  - 刊物、講座、研討會
- ✓ 建立「高危學生名單」以作監察
- ✓ 與學校社工緊密協作
- ✓ 加強學生自我保護教育

# 支柱三與四：持續發展與全方位支援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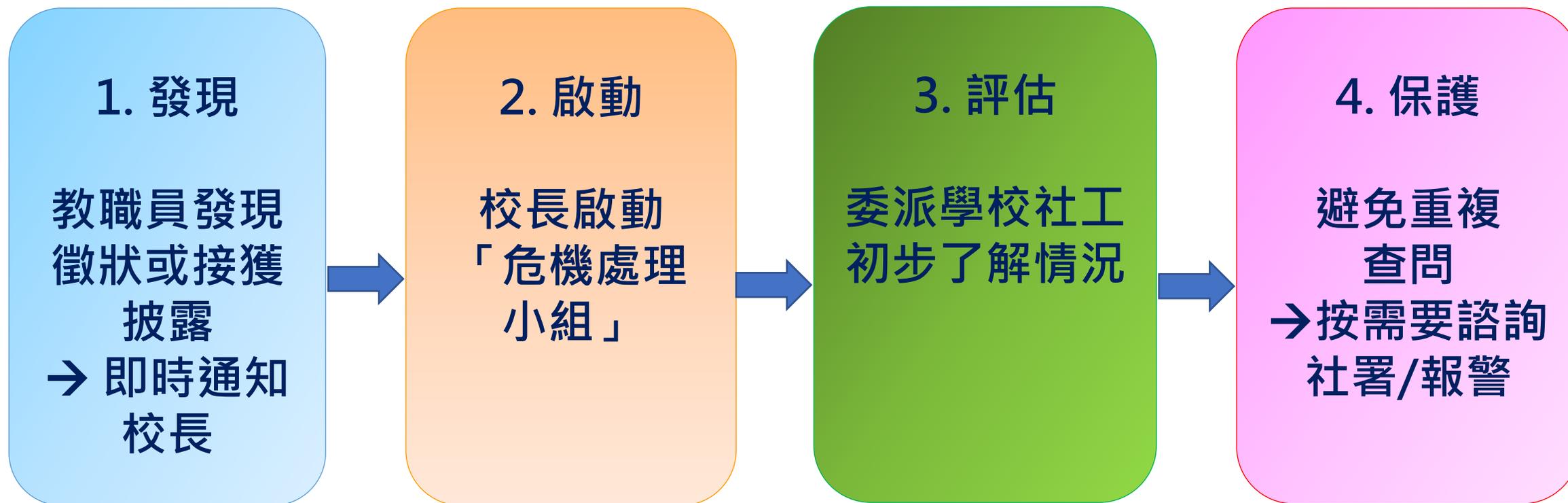
## 支柱三：發展性

- ✓ 培訓對象：
  - 教師、職員及法團校董會成員
- ✓ 定期舉行「舉報演習」測試流程
- ✓ 完成網上課程及保存個人培訓紀錄

## 支柱四：支援

- ✓ 關注舉報人的情緒支援
- ✓ 支援涉事學生及家長
- ✓ 為知悉事件的師生提供解說與輔導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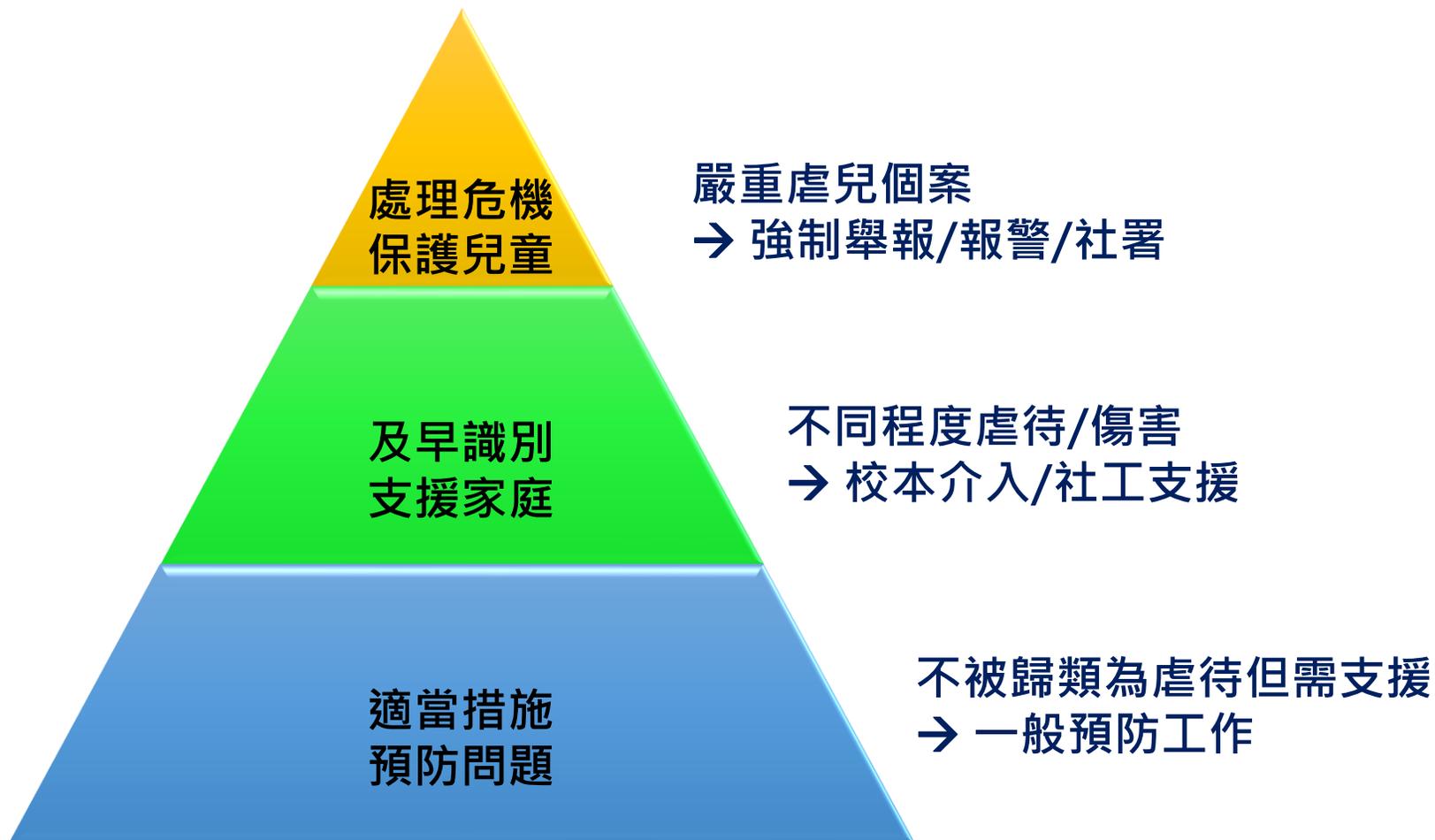
# 處理懷疑虐待兒童個案程序



注意：

如發現學生面對**嚴重傷害或實際風險**，應即作強制舉報，諮詢不應延誤行動，通知亦不能代替舉報。

# 分級介入機制：識別與行動



# 預防策略：從監察到支援

## 支援專業人員

提升老師識別及處理懷疑虐待  
兒童事件的能力

## 引導家長

推廣「正向管教」，協助家長  
認識學校機制

## 及早介入

當家庭面對壓力時，主動引入  
社工或社區資源

## 學生安全

建立互信文化，讓學生安心求助

# 成立「保護兒童危機處小組」



# 支援強制舉報者：你不孤單

## 資訊支援

學校備有「強制舉報者指南」及平台連結，隨時提供指引

## 諮詢與討論

鼓勵與危機小組/社工討論以搜集資料

- ✓ 注意：如發現學生面對嚴重傷害或實際風險，應即作強制舉報，諮詢不應延誤行動

## 團隊舉報

如多位同事知悉個案，學校可協調進行「團隊舉報」

# 關鍵提示：法律責任與校本程序

## 通知 ≠ 舉報

通知學校是為了啟動內部支援，並不等同履行法律責任。指明專業人員仍須完成法定舉報程序

## 不可阻止

任何人士（包括學校人員）均不可阻止或阻礙指明專業人員進行舉報

## 專業判斷

最終舉報決定仍基於專業人員的專業判斷

# 攜手營造安全校園



確保沒有兒童在保護網中被遺漏